

安徽高教 安徽作家方阵（第二辑）

总是不销魂

恭小兵 著

Zongshi bu xiaohu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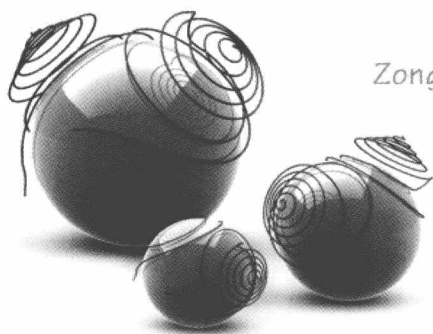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总是不销魂

恭小兵 著

Zongshi bu xiaohu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总是不销魂/恭小兵著，一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2009.10
（《安徽商报》安徽作家方阵丛书. 第2辑/周彪，吴龙主编）
ISBN 978-7-5650-0104-8

I. 总… II. 恭…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89815号

总是不销魂

总 策 划：汪家骊 汪谷震

主 编：周 彪 吴 龙

著 者：恭小兵

责任编辑：朱移山

出 版：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地 址：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邮 编：230009

电 话：总编室 0551-2903038

发行部 0551-2903198

网 址：www.hfutpress.com.cn

E-mail：press@hfupress.com.cn

版 次：2009年10月第1版

印 次：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 本：889×1194 1/32

总 字 数：1000千字

总 印 张：71.25

印 刷：合肥华云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全国新华书店

总 定 价：280.00元（全十册）

单册定价：28.00元

序

2009年是一个特别重要的年份。为了庆祝新中国60华诞，也为了迎接安徽商报成立10周年，我们决定出版“安徽商报安徽作家方阵”第二辑丛书。5年前，我们曾成功地推出了“安徽商报安徽作家方阵”第一辑丛书，在安徽媒体中，率先将报纸的重点作者整合在一起，形成了凝聚力量的文化品牌；同时也为宣传安徽，振兴文学皖军，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受到了各方面的好评。

报人和作家一样，都是思想的信徒，文字的手艺者，是一群不满足凡尘生活时刻怀揣理想的舞者。美丽的环城河，曾见证了我们的近十年的耕耘与收获。在安徽日报报业集团的坚强领导下，安徽商报秉持“新锐主流，人文关怀”的办报理念，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赢得了近百万读者的高度认可，也赢得了媒体同行的尊重。作为安徽成长最快的主流都市早报，安徽商报成功地跻身于安徽报业第一方阵。

安徽商报之所以能够在短时间内快速崛起，最重要的就是比较好地实施了市场机制下的人才战略，建设起了一支年富力强、精诚协作的人才队伍，拥有了一批懂办报、善经营的核心骨干。这些精英人才敢于拼搏、乐于创新、甘于奉献，富有锐气和精气神。他们可以说是商报核心竞争力。

如何人尽其才，给予其发挥能量、优势的空间，这一点，安徽商报在筹办《橙周刊》等多个周刊上，就有着成功的“试水”。多年以来，我们一直不遗余力地培养、打造报社的名记者、名编辑，也打造安徽商报好的作者队伍。我们知道，一张报纸要获得认可和提升，专副刊是至关重要的。报社本身的强大作者队伍，就是我们的品牌和动力。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我们让安徽商报自己的优秀写手们，集体亮相于“安徽商报安徽作家方阵”第二辑丛书。

一个好的团队是有强大气场的。他们聚集在共同的旗帜下，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禀赋和气质，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内心世界和观察视角，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文字风格。我们尊重这种个性，同时，我们的整体风格和气质又十分接近，那就是，安徽

商报人在整体上呈现的是同一种风貌：团结、活泼、进取、乐观、和谐、向上……这种优秀的品质，就是安徽商报气场之所以强大的动力。

5年过去了，在第一批丛书中的很多人，在全省乃至全国，都小有名气。5年过去了，安徽商报的又一批作者也得到迅速成长。目前汇聚于安徽商报旗下的，有一大批在省内外颇有名气的年轻人。在他们当中，钱红丽的文字隽永而广博，张扬的文字凝练而厚实，葛怡然的文字精灵而生动，陶妍妍的文字灵动而知性，杨静的文字大方而质朴，杨菁菁的文字俏丽而刁钻，邹骏的文字简约而感性，恭小兵的文字率性而调皮，李筱懿的文字风趣而流畅。另外，本报摄影记者张东俊，系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图片拍得干净、唯美，多次获得大奖，去年他与中国9名摄影家拍摄的黑白作品，代表中国，获得了国际摄联的团体金奖。

一个人的一生，似乎注定要与一个地方发生缘分，和某种事情发生缘分。安徽商报，从某种程度上说，就是我们一生的缘分——对于这批年轻人来说，安徽商报就是舞台，也是跑道，只要他们努力，他们就可以尽情地发挥自己的才能。这套丛书的10位作者，在商报成长的过程中，始终兢兢业业，对生活敏感，对工作热爱，对成功渴望。他们用手中的笔或者镜头，见证了生活，也创造了精彩。他们的写作，不仅为安徽商报带来了良好的声誉，吸引了一大批读者；同时，也使自己的人生富有意义，变得更加充实、多彩。

文字就是情怀，文字也是人生。我们希望这批年轻的写手，对生活要有乐观的态度、深入的思考，奋发的精神；不满足现状，不断丰富知识、阅历和情趣，以留在纸上的印迹为荣，力争写出更多的优秀新闻和文章。

星河灿烂，江湖路遥。

是为序。

周彪 吴龙

2009年9月1日

目 录

事关花木兰	1
那一刻，恍如隔世	8
恭小兵是我的好兄弟	19
只是朱颜改	47
所谓爱情	64
姑娘，你好	72
成千上万个老年人涌上来	82
每个女孩都应该热爱茄子	95
胡三胡四的一九四几年	106
枪手乘坐的166	114
许多余落水问题	119
断背山下的孙悟空	123
表姐之死（断章）	133
我们都是神枪手	171
夜色或许真的很温柔	179
超女毕，四海一	195
礼拜五应该写小说	201
告诉你们生病的人有多可怕	208
4月11日，城市需要一场雪	215
给你们介绍一下恭小兵（代后记）	224

事关花木兰

1

我叫恭小兵，搞文字（本来我想把文字写成文学，后来想想文学实在很土鳖）的，师从某院某班某人门下，眼下就业于安徽商报橙周刊，蜗居庐阳。我在蜗居庐阳之初的目标是想写本《安徽报业15年》那样的权威书出来吓吓学界，可等我写到第五千字的时候就已经山穷水尽了，这种情况下，我只好降低标准，只要能写出一本《哦，茶叶大王》或者《中部底盘》那样的商业小说，混碗饭吃就行了。

我女朋友是个诗人，她平常时候管我叫铁柱，很糜烂也很乡土；但我是个写小说的，所以我管她叫娘子，很人文也很传统的一种叫法。我家娘子供职于一家不大不小的物业管理公司。每天早晨，她别好胸罩披好衬衫套好裙子然后就去厨房了，再然后她要噼哩啪啦地忙活一阵，再再然后她就要一边吃早餐一边埋头看我头天晚上写的《花木兰是安徽人、河南人，甚至还是湖北、陕西、河北、山东、浙江

等各个省份人之密事考》（取这么长的名字是为了防止字数达不到五千），看完吃完，她就叫唤几声死铁柱快起床啦，最最然后，她把门一带，就去上班了。

娘子走后，走远，已经快向楼下路口出租车招手致意时我才懒洋洋掀开被子，跳下去打套假拳折腾一通，看书（网络小说居多），下棋（qq游戏之四国军棋）到中午十二点（我们单位是下午两点半打卡）。这时候，我娘子就回来了，我们就一起出去吃午饭，她买单。

前几天，橙周刊的几个同事在陪安徽古井集团的杨小凡老总吃饭时，谈起了民族英雄花木兰，我们周刊的老大是个北方人，平常很少发言，但是那晚他却发言了。老大说，花木兰在安徽的历史上确有其人，但是我们坚决不能把她写成美国电视剧那样。

我当兵时百无聊赖，没事可干时曾经专门研究过这类问题。下面讲出来的故事大家可能接受不了，但是没办法，因为那晚喝酒时老大说了，回去每人写个花木兰，李小懿先。别忘了！然后说，为感谢杨总的盛情款待，干杯！说完他就匆匆跑回家了，把我丢在台湾人开的那家饭店的卫生间里也不管。

回家后我把这个情况作为当天第一要闻打电话给我家娘子汇报上去了（她因为公司里的一些事情出差在外地），然后问：你看我是写还是不写啊？

我娘子：我看你天天都在研究花木兰，这人到底男的还是女的啊？

我：据说是个女的啊。

我娘子：那要实地采访吗？

我：@#^*……#·……%

我娘子：我把这边的事情处理完就回家，铁柱你可别乱来啊！

我挂了，电话。

2

我们周刊老大是个平实而憨厚的人，平时什么事情打打马虎眼，过去也就过去了。可问题是，老大在憨厚平实的同时又是一个说一不二的人，这就显得很麻烦了。我的麻烦是关于花木兰，写还是不写，是个问题。

根据橙周刊《亳州出奇人》的策划者张扬老师（现在已是橙周刊主编）给出的理由，我们发现当年花大爷的年纪虽然很大，但他的精神却是很好，而且很有知名度。否则的话，12卷军书怎么可能卷卷都要出现他的名字啊？可问题是，花大爷精神再好，名声再大，也不好一把年纪了还要上阵冲杀啊。就这个问题，今天下午我还特地咨询了张老师一把。我问他，花木兰从军时花大爷多大？他说，大约五六十岁；我又问，花木兰参军时多大？他说，十七八岁。

古代人结婚早，生育更早，千夫长花大爷都已经五六十岁了，怎么花木兰才十七八岁？于是我们知道，其实花木兰也不是长女，至少她的上面还有一个姐姐，也可能是几个；很遗憾木兰辞里的那句“阿姊闻妹来”并没指出当时出来迎接阿妹的阿姊到底是几个。是一个呢还是一伙？古代人还传下来一个话，这话叫，长兄当父，长姐当母，那为什么花家大小姐不去代父从军，偏偏要派这个不大不小的花木兰去呢？这里我认为，花木兰在家可能是个游手好闲、不事生产的女儿。所以花大爷没派大女儿上阵，原因是花家大女儿每天都能按时完成她的纺织任务，是个劳动模范。

为此我特地提供出一段证词：“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诗人开门见山地表明了他的立场，意思是说，叫你纺织你不纺织，叹得什么息啊？冒充有思想是不是啊？那好啊，代替你老子去为皇上杀敌去！就这么着，花木兰因为干活偷懒而走进了代父从军的历史典故里。

我刚把花木兰是怎样练成的基本因素讲出来，还没讲完，我家娘子就不乐意了。据她说花木兰那么公众的一个人，在家干活时不可能存在偷懒的问题。于是我只好解释说我不是单纯的想让花木兰成为历史上那么懒惰的一个女人，我的真正意图是，我得指出历史英雄花木兰临去敌国砍瓜切菜之前也曾是一个平凡、普通而又糟糕的人，再说了，作为女人，就是牛逼到天上，她也得有个月经来时胡乱骂人的小毛病是不是？况且这个意图的来临并非由我而起。学过中国古代史的人应该知道，越是恶习斑斑的人就越能成为一代君王或相将。比如说周处，韩信；譬如说曹操，刘邦，等等，这拨人在成为英雄之前确实干过很多坏事而且史书上都有记载的。

古代亳州是个欣欣向荣的地方大城，花家应该也是一个很有实力的地方家族。不说作为千夫长的花大爷在乡里享有多高的威望，仅在花木兰光荣入伍时花家的财力就已经初露端倪了。普通人家的儿子参军就是参军了，最多是爹娘在其儿子胸前配个大红花，但是花木兰参军时的排场搞得就很大，有诗为证：“东市买骏马，西市买鞍鞢，南市买辔头，北市买长鞭。”这个排场拿到现在来讲，应该是花木兰参军前就已经买了一辆新款法拉利，办好牌照投了足够的人身保险甚至还在车身周围安装了一些必不可少的诸如防弹玻璃之类的安全设施才慢腾腾开赴前线的。

后来花木兰从部队转业回家的排场搞得也很铺张：“爷娘闻女来，出郭相扶将。阿姊闻妹来，当户理红妆。小弟闻姊来，磨刀霍霍向猪羊。开我东阁门，坐我西阁床。”这里的“郭”、“红妆”、“猪羊”，“东阁门”以及“西阁床”，都能充分显示出当时花家的富裕。不幸赶上个别愤青诗人在场的话，难保不把这个场面渲染成“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据说穷人曹雪芹在写《红楼梦》的有关官员生活腐败时，参考资料就是这个《木兰辞》。后人不知就里的，还以为曹雪芹本来就是富家子弟，有其深厚的生活体验。实际上这种猜想是非常不对的。曹雪芹是个富家子弟我承认，可他过的又是哪门子富人生活啊。曹家的富有，在曹雪芹老爸那代就已经山穷水尽了。

按照曹雪芹的祖父是个富人的说法，那我国的哪个穷人不算富家子弟呢？我就是个例子，据我老妈说我家在我爷爷时代可富有了，县城里的好几条街全是我家的铺子，拿现在半条街的财富概念，就足够自我往下三代人衣食无忧了。但我现在照样穷得要死，我儿子我孙子他们到时候富不富得起来得我也根本猜不到，拿大话西游的台词那叫我只能猜到他们的开头一定很穷。我国人写作有个潜规则，越是穷人就越是描述富人生活，而越是富人则越在追求穷人境界，真是奇了怪了。

在所有关于花木兰属于我国哪省人的学术纠纷里，我最认可的说法当然是安徽。实际上我也不知花木兰到底属于哪省人，之前那个《花木兰是安徽人、河南人，甚至还是湖北、陕西、河北、山东、浙江等各个省份人之密事考》就是因为我不知道花木兰到底属于哪省人才写的。知识面窄的人一般都这样，越是不懂的东西，就越想搞出一

副很懂的样子。

3

我娘子看到这里尖叫一声说，不对啊铁柱，河南早就有了木兰中学、木兰村和木兰祠了。写小说的最怕读者提起这类离小说很远的问题，所以我只好给她打哈哈，我说河南人恶搞惯了，男人他能搞成女人，和尚庙他能搞成托拉斯。我娘子半信半疑地望着我又想了想，说也对，这样省份的人说了不能算数的，花木兰的事应该还是你们安徽人说了算。我说那当然。

以上观点是我巨著《花木兰是安徽人、河南人，甚至还是湖北、陕西、河北、山东、浙江等各个省份人之密事考》的一个结晶，当初我写密事考并没想到河南人居然那么刁钻。后来经我娘子提醒才发现花木兰的籍贯问题一直是个悬案。当然我前面所讲的也不是我真正考据来的，只是我根据现有资料进行的一个推理。

根据我的研究显示，我国大部分历史名人的籍贯，每隔几百年就要黑白颠倒一次，然后按颠倒后的结果流传个几百年，然后再颠倒回原来的说法。就好比SOHO小报上的郑渊洁讲，我是半个山西人，半个河北人，半个北京人，半个爱斯基摩人。这里的“半个爱斯基摩人”是我帮他加进去的，我觉得他把自己分成了三份半个人，怎么看就怎么别扭，所以帮他加了半个爱斯基摩人进去，这样显得对称一点，整体感强烈一点，反正爱斯基摩人全是作家，加给他也不丢份。而且按照他的这个说法我们不难判断，隋朝时候的花木兰是个安徽人，唐朝时候的花木兰则成了河北人，宋朝时，她是河南人，元朝时，她是科尔沁人，民国时，她是浙江人……

花木兰到底属于哪省人的故事讲到这里似乎没有继续下去的必要了。她根本就不属于任何省。这个结果以招来我家娘子的非议而告终，她说以花大姐那么大的一个英雄就这样被你搞得没了出处，其实这也不能怪我，潘金莲怎么没见山东人民在争她，河南人那么能扯咋就不弄个潘金莲中学和潘金莲研究中心出来啊，很多事情的本身就已经很不人道了，如果人人都有先见之明的话，那当年司马迁在写《史记》的时候只要在扉页上写句“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破折号，历史以人为本”的话，那他根本就不会被人找茬给闹了。

那一刻，恍如隔世

电影的发明似乎是为了表现已深深植根于诗歌的下意识生活。

——路易斯·布努埃尔

我是一个电影放映员的儿子，这一点无须其他佐证。整个镇子与周边的村庄里的人们都认识我的父亲，一个红脸男人，骑着自行车，在三脚架上安置着一个屁大的孩子，此乃鄙人；在后座上则用绷带绑了一个松木箱子，里面是一块旧幕布，一台放映机，还有电影胶片。然后他从一个地方骑到另一个地方，给人们放电影。

关于我父亲其实还有一点可以补充，那就是他曾是一个出色的牙医，在那个屁大的镇子里，那些龋齿龅牙都得到了彻底的根治。可惜镇里绝大部分居民都有着一嘴坚强而又牛B的牙齿，父亲因此没了生意，只好改行放电影。这一点让他百思不得其解。若在另外一个故事的叙述里，情形应该是这样：我以前在一个小地方专伺端水给人漱口之职，因为我的父亲是牙医。

他的箱子里有着若干器械，夹子，钳子，钩子，弹片，分为锯

齿状拉勾状还有弯成苹果屁股状的，金光闪闪。父亲将它们一一施展在一个个人的嘴巴里，那些人一般是闭眼像条死鱼一样，然后大叫一声，吐出一颗龋齿，色泽鲜黄或者焦黑，里面繁荣着非常可爱的虫菌们。我则手里端着一只茶缸，聚精会神地站在旁边，在病人哇的一声喷血而出的时候，递上茶缸。有时病人张开血盆大口，无辜地希望从我的眼睛里得到些安慰，但我表现得很是傲慢，因为我觉得他们不够好汉。因此，以后那些家伙一到拔牙时刻，一律翻着白眼吓人，但我一点都不害怕。相反，我觉得我那父亲真是偶像，把人嘴巴弄得一塌糊涂，还要人给钱。

父亲认为自己没有前途，磨牙的脚踏车成了黑暗里沙沙作响的放映机。实际上，这并非我父之本意。我坐在这根直径不到3厘米的钢管上，感觉自己尚未发育妥当的屁股被切成了两半，这也并非我的本意。那是一辆老式载重自行车，我屁股下的那根钢管就是单车座椅前的那支架，冰凉而坚硬。

特别是在春天，天上下着小雨，我躲在父亲的红塑料雨衣里面，如同一只机警的小袋鼠。路面泥泞不堪，我俩坐在自行车上简直像跳舞。整个过程我惨叫不止，在雨衣里张牙舞爪，弄得骑车人很是心烦。根据父亲后来的意思，生我这样一个儿子，绝非他本意。但他又不得不带上我，还有后面的那只大箱子到处放电影。作为牙医，父亲的职业已经彻底结束了。

我们的自行车在油菜花里风驰电掣，如果阳光明媚的话，空气则充满了一种潮湿的香味，腥臊诱人。蜜蜂在花丛里飞来飞去，采粉交配什么都干。有次我们正在去河对面的一个村子放电影，路上遇到一大群蜜蜂，这是一种有着红色容貌与蓝色翅膀的蜜蜂，体态硕大，

样子可爱得一塌糊涂。于是我在单车上张牙舞爪嗷嗷乱叫，骑车人只好停下来，用装了鱼肝油的瓶子给我抓了一只。我觉得不够，要求再取一只。骑车人只好转头再去捉一只，结果眼皮被蛰了一针，转而揍我。到了晚上，他眼睛就像一只豆沙包，眯着眼睛，像极了爱国电影里形态猥琐的老汉奸。后来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就是不能欺人太甚。

另外一次，则是由于父亲偷看路边一个姑娘，结果把一只夺命狂奔的鸭子给碾死了。父亲说按道理是应该赔偿的，但是：首先，主人并没在现场，我们的赔偿没有对象；其次，别人也都没有看见，说明他们根本对此并不在乎；再其次，我们没有证据说明这不是一只野鸭。所以他把鸭子拾起来扔进箱子跑了。我认为他分析得很有道理，但表现得确实很混蛋，就如他以前用自制弹弓打邻居鸽子放酒精灯上煮了吃一样，情节很是恶劣。当然，实事求是地说，那些东西确实很美味。

放电影一般是这样的：在一个空旷的晒场上，支起两根竹竿，挂上幕布，就可以放了。

有时在树林里，则在两根树之间挂上幕布，人们坐在丛林里，安静地熬完一个美妙的夜晚。但我觉得很无趣，因为那些电影我都看过，什么时候烈士要大叫一声××万岁，之后从容就义，什么时候日本鬼子要进村扫荡，八格亚路，什么时候大侠要用血滴子把坏人的脑袋割掉，为民除害，一切都在我的意料之中。红脸男人，我的父亲在人群里，摆弄着一台灰色的放映机，放着胶片的轮子吱吱地响着，一粒小灯泡闪在秘密的角落。夜晚是这样的安静，挂在幕布后面的喇叭惊醒树林里成群的鸟，它们惊慌地从画面里穿过，翅膀乱扇。

蓝色的天空中有许多星星，但是没有人注意。而一到深夜，土地

里便渗出冰凉的雾气，如同一片松软的裙裾，漫开在树林里，把人们的衣服都熏湿了。只有我一个人注意到，白雾从银幕的反面秘密地涌过来，在黑色的树影里无声无息，然后沿着地面，一直铺陈到旁边的小河，笼罩在蓝色的水平上，像是一块透明的豆腐。只是电影如此之快便完结了。人群在月色里做鸟兽散，只剩有一辆自行车，一台放映机，一块幕布，还有我、父亲及树林。这样的景象让我长大之后依然不能忘记。

我看见父亲像是一只蝙蝠那样爬上树干解幕布，我在下面收拢电线，看到地上到处都是烟蒂和冰棍纸。然后父亲把幕布摊在地上面，对折起来，我觉得这是一个农民在收割棉花，整个场面十分安静。烟雾在光线下并不真实，一个红脸男人提着一匹白布在单车上捆扎。旁边站着一个小孩拉着一捆电线。这让我在稍大之后心怀忧伤，因为这样的情景居然只有我，还有一个红脸男人知道。那天夜里，我突然对父亲说：我要做一个电影给你放。当时他正蹲在地上，回头看了我一眼说：这事以后再说，你看看那边有没有人，我去撒泡尿。然后他就飞快地撒尿去了。可见，这个红脸男人确实是个很没品位的家伙。但是我决心已定，决定要做一个电影来给父亲放，里面得有一个红脸男人与一个小孩。但这电影怎么做，我却一无所知。

后来我看到一个叫英格玛·伯格曼的人说：我用来表演魔术的那种机器是很贵的，但它又是如此奇妙，以致我想历史上任何一个表演魔术的人都会不顾一切搞一架。事实上，我确实也想不顾一切不搞一架。16毫米艾克莱尔摄影机像一把笨拙的狙枪，而35毫米的潘纳福来克斯对于年幼的我而言又稍显沉重。因此，我希望有一个16毫米鲍来克斯那样象个多镜头相机那样的摄影机，安在我的手推车上，做出